

证券代码：836405

证券简称：裕利智能

主办券商：万联证券

广东裕利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18年8月11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.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5.会议主持人：冯俊荣董事长
- 6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及召开时间、方式、召集人及主持人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等有关规定，无需其他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其他程序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8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9240.8万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%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- 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冯俊荣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，为保证公司董事会工作正常进行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，根据公司董事会提名，选举冯俊荣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，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。

冯俊荣先生不属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在《关于对失信主体实施联合惩戒措施的监管问答》中规定的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9240.8 万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冯俊强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，为保证公司董事会工作正常进行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，根据公司董事会提名，选举冯俊强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，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。

冯俊强先生不属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在《关于对失信主体实施联合惩戒措施的监管问答》中规定的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9240.8 万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冯俊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，为保证公司董事会工作正常进行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，根据公司董事会提名，选举冯俊蛟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，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。

冯俊蛟先生不属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在《关于对失信主体实施联合惩戒措施的监管问答》中规定的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9240.8 万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张少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，为保证公司董事会工作正常进行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，根据公司董事会提名，选举张少伟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，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。

张少伟先生不属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在《关于对失信主体实施联合惩戒措施的监管问答》中规定的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9240.8 万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

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徐贵盈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，为保证公司董事会工作正常进行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，根据公司董事会提名，选举徐贵盈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，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。

徐贵盈先生不属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在《关于对失信主体实施联合惩戒措施的监管问答》中规定的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9240.8 万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子公司申请增加授信额度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的全资子公司裕利（海外）有限公司因业务发展需要，拟向美国花旗银行有限公司香港分行申请增加不超过港币 1,500 万元的授信额度，由香港按揭证券有限公司提供担保，贷款具体事宜最终以签订的协议内容为准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9240.8 万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

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彭瑜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第一届监事会任期即将届满，为保证公司监事会工作正常进行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，根据公司监事会提名，选举彭瑜女士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，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。

彭瑜女士不属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在《关于对失信主体实施联合惩戒措施的监管问答》中规定的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9240.8 万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方钦鸿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第一届监事会任期即将届满，为保证公司监事会工作正常进行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，根据公司监事会提名，选举方钦鸿先生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，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。

方钦鸿先生不属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在《关于对失信主体

实施联合惩戒措施的监管问答》中规定的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9240.8 万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（一）《广东裕利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》

广东裕利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 年 8 月 13 日